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临政办字〔2022〕49号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2年一季度 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 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委、办、局：

按照国家、省关于政府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的要求，2022年一季度，市政府办公室对全市在运行政府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情况进行实时监测，现将一季度存在的突出问题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上年四季度通报问题整改情况。经查，2021年第四季度发现的2个问题网站、4个问题专栏、8个不合格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均已整改完成。

（二）一季度政府网站普查情况。2022年一季度，全市在“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中登记在运行政府网站9个、市级部门信息公开专栏38个。通过监测，一季度省、市抽查发现问题网站1个，合格率88.89%；问题专栏12个，合格率68.42%。

（三）一季度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抽查情况。按照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管理相关要求，一季度新增登记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10个，关停政务新媒体2个。目前，全市在运行政府系统政务

新媒体 230 个，一季度省抽查发现问题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 1 个，市抽查发现问题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 4 个，合格率：97.83%。

（四）网民留言办理情况。全市开设网民留言平台的政府网站和专栏共 10 个，2022 第一季度共接到网民留言 114 条，其中：市政府 29 条、市公安局 0 条、临翔区 21 条、云县 1 条、凤庆县 7 条、永德县 10 条、镇康县 28 条、耿马自治县 1 条、沧源自治县 14 条、双江自治县 3 条。通过监测，镇康县逾期未办结留言 5 条，办结率为 95.61%。

一季度以来，各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取得了一定成效。如：永德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中《一图读懂 2022 年永德政府工作报告》以图文形式对报告的重点、亮点等作出生动的阐释，增强了政策解读效果；“临沧警方”和“临沧交警”微信公众号，“临沧发布”和“临沧文旅”抖音号推送信息实时性强，内容丰富，借助政务新媒体提升了政务工作水平。

二、存在问题

（一）内容审核把关不严。个别县（区）、市直部门未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对发布信息内容审核校对不严，严重表述错误问题依然存在。如：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出现严重表述错误被省政府办公厅通报。市级监测中，如：临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息公开专栏、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信息公开专栏、临沧市统计局信息公开专栏严重表述错误仍就存在；个别单

位对涉及个人隐私信息发布内容审查不严，时有个人隐私泄露的情况发生，整改方式仅一删了之，未对发布内容使用去标识化等脱敏方式进行分类处理。

（二）政务新媒体监管不到位。个别单位的政务新媒体仍然存在信息发布不及时问题。如：临翔区南美拉祜族乡人民政府的“‘抖’南美”抖音号内容不更新，被省政府办公厅通报为不合格政务新媒体；个别县（区）政府办公室对政务新媒体监督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对本县（区）内的政务新媒体未进行及时检查，如：“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临韵博尚”出现内容长时间不更新情况。

三、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各县（区）、市直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办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是实现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一是要吃透政务公开相关政策，优化政务公开的目录设置，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过程公开，加强平台建设、畅通公众信息渠道，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二是政策的解读要采用图解、视频、漫画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展现，积极与公众进行互动，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和参与权，同时，做好政策解读和文件的双向链接，二季度末我市将对“政策解读”、“文件和解读”栏目进行重点检查并通报。三是强化互动交流，简单咨询1个工作日内答复，提高留言办理时效和质

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四是进一步加强网络安全检查，做好各类网络安全风险排查、应急处置等工作，确保网站安全平稳运行。

（二）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提升政府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一是各县（区）、市直各部门，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逐级审核，值班读网制度。二是各县（区）、市直各部门对政府网站、专栏和政务新媒体要紧抓监督、管理，落实按周检查机制，确保政府网站、专栏和政务新媒体内容常更常新。三是各县（区）、市直各部门要于4月20日前对本地本部门在“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和“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中登记的信息进行一次全面的自检自查，认真修改完善并做好动态更新，省政府办公厅将于二季度全省政府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检查中对各地各部门信息填报的准确性进行抽查，并通报抽查结果。

各县（区）人民政府和市直各部门要厘清差距，补齐短板，迎头赶上，对被通报为不合格的网站、专栏及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主管、主办单位要做好监督、管理工作，年内被省厅季度通报2次以上（含2次）的政务新媒体将由市政府办公室责令关停，多次通报仍未整改的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将约谈单位分管领导。被通报为一季度不合格的网站、专栏、政务新媒体请于2022年4月14日前将整改情况（本地本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签字纸质版1份和电子文档）报市政府办公室。

附件：1．2022 年一季度全市普查不合格网站/专栏名单
2．2022 年一季度全市抽查不合格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名单

2022 年 4 月 1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2 年一季度全市普查不合格网站/专栏名单

序号	县（区）	网站名称	存在问题
1	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	耿马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严重表述错误
	市直部门	专栏名称	存在问题
1	临沧市民政局	临沧市民政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2	临沧市科技局	临沧市科技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3	临沧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临沧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4	临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临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5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临沧市政务服务管理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6	临沧市统计局	临沧市统计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7	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8	临沧市审计局	临沧市审计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9	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	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10	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财政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11	临沧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临沧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12	临沧市生态环境局	临沧市生态环境局信息公开专栏	严重表述错误

监测数据采集时间：1 月 28 日—3 月 31 日

附件 2

2022 年一季度全市抽查不合格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名单

序号	县（区）/市直部门	政务新媒体名称	存在问题
微信公众号			
1	临沧市工业园区管委会	临沧工业园区 临沧高新区	内容不更新
2	临沧市广播电视局	临沧广电	内容不更新
3	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	内容不更新
4	临翔区人民政府	临韵博尚	内容不更新
抖音号			
1	临翔区人民政府	“抖” 南美	内容不更新

监测数据采集时间：1 月 28 日—3 月 31 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临沧边合区管委会，各人民团体、企事业
业单位、大中专学校，中央、省属驻临单位，驻临军警部队。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11 日印发
